

H 关注交通安全大整治

海南多举措整治交通，源头管、入口堵、路面查

今年截至
10月20日

全省查处交通违法行为200万余起



截至11月，全省机动车保有量为214万辆

其中汽车110万辆，摩托车98万辆，全省机动车驾驶人为240万人

事故起数同比下降8.3%

截至10月20日，全省共发生适用一般程序处理的道路交通事故1545起，死亡541人，受伤1917人，直接财产损失945万余元。

事故起数
同比下降
8.3%
受伤人数
同比下降
15.7%
财产损失
同比下降
28.3%

全省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222.9万余起，同比上升8.8%

行政拘留983人
同比上升56.3%暂扣驾驶证3159本
同比上升234.9%吊销驾驶证966本
同比上升75.3%

其中查处货车超载、客车超员、酒后驾驶、毒驾、无证驾驶、使用伪造机动车号牌、使用其他车辆号牌、未按规定悬挂号牌、驾驶报废车等9类严重交通违法31536起，同比上升19.2%。

严重违法查处数、拘留人数、暂扣、吊销驾驶证数均同比大幅提升

本报海口12月12日讯（记者良子 特约记者周平虎）12月2日是国务院确立的第六个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。记者今天从省交警部门获悉，今年截至10月20日，全省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为222.9万余起，同比上升8.8%，有力打击震慑了严重交通违法行为，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。

2017年，海南交警以“保安全、保

畅通”为主线，坚持“公路安全与城市畅通”并重，全力推动城市交通管理和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，实现了不发生重特大交通事故的目标，全省道路交通安全形势保持平稳。

特别是8月份以来，全省各地交警采取“源头管、入口堵、路面查”的工作措施开展“最严执法”交通安全大整治。据统计，今年来，全省共查处道路交通违法行

为222.9万余起，同比上升8.8%，行政拘留983人，同比上升56.3%，暂扣驾驶证3159本，同比上升234.9%，吊销驾驶证966本，同比上升75.3%。其中查处货车超载、客车超员、酒后驾驶、毒驾、无证驾驶、使用伪造机动车号牌、使用其他车辆号牌、未按规定悬挂号牌、驾驶报废车等9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31536起，同比上升19.2%，严重违法查处数、拘留人数、暂

扣、吊销驾驶证数均同比大幅提升，有力打击震慑了严重交通违法行为，及时消除了安全隐患。

截至10月20日，全省共发生适用一般程序处理的道路交通事故1545起，死亡541人，受伤1917人，直接财产损失945万余元，其中，事故起数、受伤人数、财产损失分别同比下降8.3%、15.7%、28.3%。

交通事故九成以上
因当事人交通违法行为引起

1 未确保安全驾驶、无证驾驶和未按规定让行是肇事主因

未确保安全驾驶肇事最为频繁，事故202起，死亡63人，分别占其总数的21.0%和20.3%

无证驾驶肇事150起，死亡57人，分别占其总数的15.6%和18.3%

未按规定让行肇事121起，死亡23人

未与前车保持安全车距、逆行、酒后驾驶、违反交通信号、违法会车、违法上道路行驶、违法变更车道、违法超车等也是导致事故的重要原因，共发生事故332起，死亡120人



2 沿海地区事故多发，中部山区事故较少

从事故发生地域来看，南北沿海市县事故发生较多，其中

海口、三亚、东方、文昌、琼海

等地区事故相对较多

中部山区地区事故相对较少

3 事故多发时段相对集中，夜间较大伤亡事故突出

13-16时
19-22时

两时段事故相对集中，共肇事331起，死亡106人，平均每时段事故55起，死亡17人



上半年以来发生的死亡3人以上较大道路交通事故均发生在夜间
22-24时发生3起
23时发生2起
4-5时发生1起

4 客车是第一大肇事车类型



发生客车责任事故368起，占事故总数的38.3%；造成91人死亡，占死亡总人数的29.3%

小型客车事故最为突出，肇事341起，死亡82人，同比起数减少49起，死亡减少27人

摩托车事故占比较高，且易造成较大事故
共发生摩托车责任事故346起，死亡115人。

6起较大事故中有3起涉及摩托车事故，死亡9人，伤9人

货车责任事故基本持平，但事故致死率较高

发生货车责任事故151起，占事故总数的15.7%；死亡72人，占死亡总人数的23.2%，平均每2起事故造成1人死亡。同比起数增加2起，死亡减少6人

营运车辆方面，客运车辆发生事故26起，死亡7人，与上年同比，事故减少63起，死亡人数持平

货运车辆发生事故101起，同比减少8起；死亡52人，同比减少28人
危险品运输车辆发生事故1起，未造成人员伤亡

5 城市道路事故多发，国、省道死亡事故突出

一般城市道路交通事故较为突出，共肇事326起，占事故总数32.8%

死亡117人，占死亡总人数的36.3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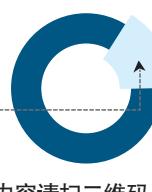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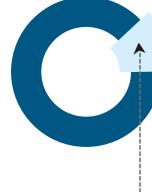
国、省道事故位居第二，共肇事285起，占事故总数28.7%

死亡105人，占死亡总人数的32.6%

6 海口市电动车保有量同比增长9.8%

截至2017年10月20日，海口市电动自行车保有量65.31万辆，与2016年10月20日保有量（594830辆）同比增加9.8%

电动车交通违法查处共计约12.3万起，占同期机动车违法查处总量14.8%



分享本版内容请扫二维码
(见报当日八时更新)
数据整理/本报记者 良子
制图/陈海冰

